

公 示

根据长春市万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申请，因拖拉机厂俱乐部地块项目因道路开口建设需要，需在东至乐群街、南至同兴路、西至福安街、北至荣光路范围内砍伐移植树木13株。按照《长春市城市绿化条例》及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1、申请单位：长春市万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。

2、项目地址：东至乐群街、南至同兴路、西至福安街、北至荣光路。

3、申请依据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（建字第2201052023GG0052355）及其附图。

4、移植、砍伐树木情况：砍伐银中杨2株、柳树3株；移植京桃3株、小城黑4株、柳树1株。

5、公示期：2025年5月13日—5月19日。

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项目移植、砍伐树木持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限内以实名向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提出意见，为保证异议处理客观、公正、公平，凡匿名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。

受理部门：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

受理地址：长春市政务中心242-1室

受理电话：0431-88779735

